

臺北市議會 第13屆第6次定期大會

110年度臺北市總預算 第二次追加（減）預算案 編製結果報告

臺北市市長 柯文哲
中華民國110年9月22日



壹、110年度臺北市總預算第二次追加(減)預算案編製結果

110年度總預算
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
經貴會審議結果

移用以前 年度歲計 賸餘 196.06 億元	債務還本 88.10億元
歲入 1,679.58 億元	歲出 1,787.54 億元
收入=支出	

辦理第二次追加(減)
預算案之內容

移用以前年度
歲計賸餘
20.63億元

歲入 62.64 億元	歲出 83.27 億元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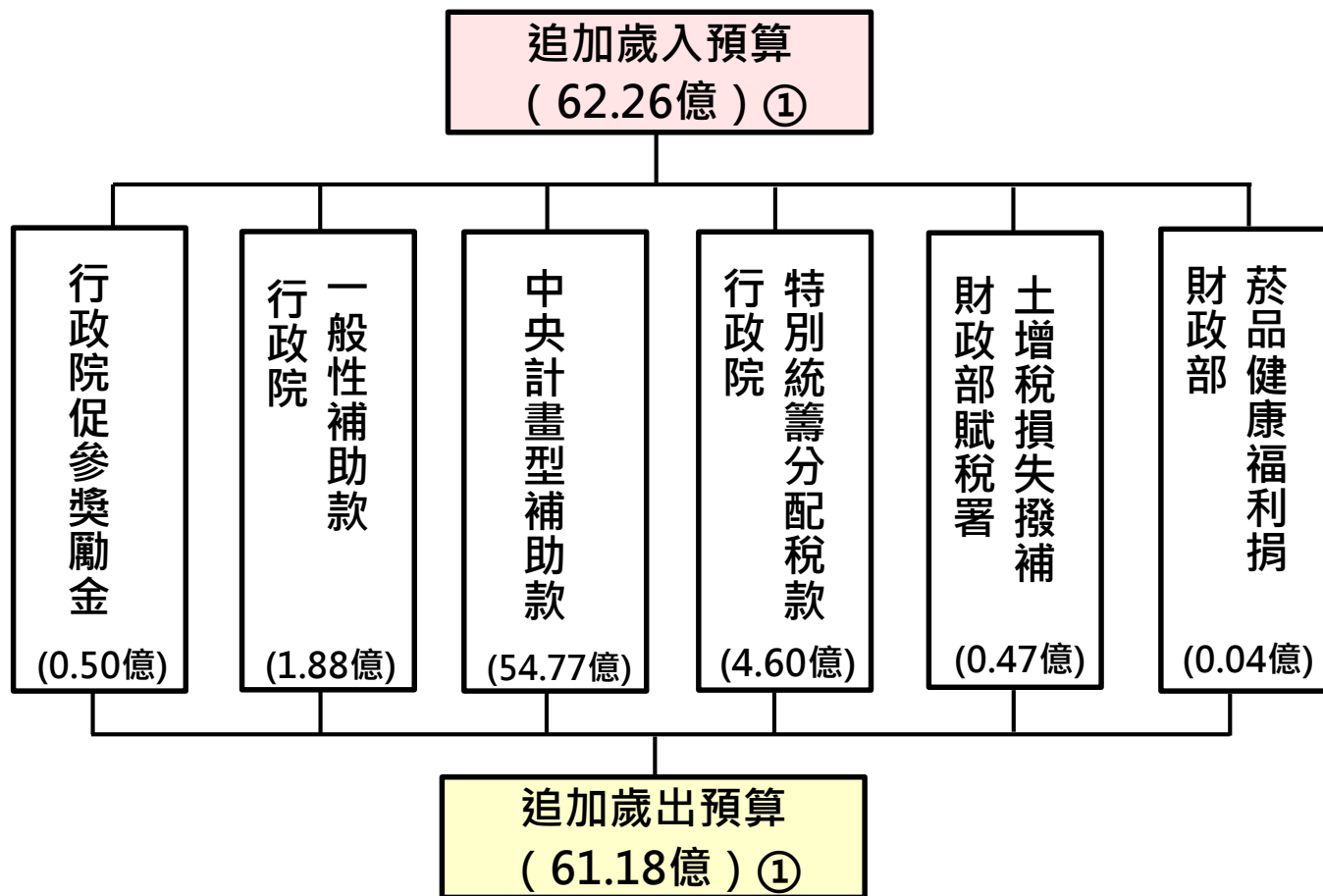
- 1.就中央核撥之財源辦理者。
- 2.基於業務需要辦理原預算之增(減)者。
- 3.因應新冠肺炎疫情辦理防治等所需經費。
- 4.因應未來3個多月可能發生之疫情防治與災害搶救等，追加「災害準備金」。

110年度總預算
經第二次追加(減)
後之情形

移用以前 年度歲計 賸餘 216.69 億元	債務還本 88.10億元
歲入 1,742.22 億元	歲出 1,870.81 億元
收入=支出	

貳、辦理第二次追加（減）預算案之內容(1/4)

一、就中央核撥之財源辦理者



【附註】：①追加歲入預算62.26億元與追加歲出預算61.18億元相差1.08億元，主要係因土增稅損失撥補0.47億元、一般性補助款之教師專案退休金0.19億元僅編列歲入預算，與促參獎勵金及特別統籌分配稅款雖分別編列歲入預算0.50億元及4.60億元，惟相對歲出預算僅分別編列0.11億元及4.57億元等所致。

貳、辦理第二次追加（減）預算案之內容(2/4)

二、基於業務需要辦理原預算之增(減)者

追加（減）歲入預算
（追加0.39億；追減0.01億）



都市發展局等11個機關配合
中央年度補助計畫核定情形
相關業務移撥或業務增減等



追加（減）歲出預算
（追加0.40億；追減1.71億）

貳、辦理第二次追加（減）預算案之內容(3/4)

三、因應新冠肺炎疫情辦理防治等所需經費

6.38億元(共5項)

主要防治項目：

- ✍ 疫苗接種業務費
- ✍ 辦理社區篩檢及預防注射、機動篩檢、精準疫調、企業快篩等相關經費
- ✍ 辦理集中檢疫場所、防疫旅館、中繼照護站等相關費用



4.79億元(共4項)

主要產業數位轉型項目：

- ▣ 敬老儲值金計畫
- ▣ 臺北市商業數位轉型應用計畫



6.44億元(共7項)

主要振興項目：

- ✍ 辦理市集消費回饋及振興措施
- ✍ 提振臺北市商圈商機計畫
- ✍ 臺北市餐飲業零售業振興措施
- ✍ 臺北市國旅自由行住宿補助



2.29億元(共5項)

主要紓困項目：

- ☛ 補助市場發展基金配合市府因應新冠肺炎相關作為(減租部分)
- ☛ 急難救助



19.90億元(共21項)

貳、辦理第二次追加（減）預算案之內容(4/4)

四、因應未來3個多月可能發生之疫情防治與災害搶救等，追加「災害準備金」

單位：新臺幣億元

科目	110年度 預算數	110年度 核准動支數	截至 110年9月17日 賸餘數	說明
災害準備金	17.50 +3.50 ②	15.01	2.49 ①	奉准動支數中用於 新冠肺炎部分計 8.67億元。

【附註】：①110年度災害準備金17.50億元，截至110年9月17日止簽奉市長核准動支15.01億元，餘2.49億元，如扣除簽核中之案件0.42億元（衛生局聘用臨時人員辦理檢疫所及防疫旅館等醫事及行政等業務所需經費0.30億元與第四次申請警消醫護加油棧經費0.12億元）後，僅賸餘2.07億元。

②本項追加災害準備金3.50億元，係屬預估金額，未來於年度終了後，若有未執行數，將以預算賸餘處理。

簡報結束
謝謝聆聽

附 錄

一、因應新冠肺炎疫情辦理防治等所需經費之明細(1/4)

(一) 防治6.38億元



單位：新臺幣億元

機關名稱	計畫項目	金額
衛生局	防疫工作人員加班費	0.08
	疫苗接種業務費	1.40
	辦理社區篩檢及預防注射、機動篩檢、精準疫調、企業快篩等相關經費	1.23
	辦理聯合醫院同仁因公接觸COVID-19確診者之隔離住宿費用	0.04
	辦理集中檢疫場所、防疫旅館、中繼照護站等相關費用	3.63

一、因應新冠肺炎疫情辦理防治等所需經費之明細(2/4)

(二) 紓困2.29億元



單位：新臺幣億元

機關名稱	計畫項目	金額
產業發展局	補助財團法人臺北市會展產業發展基金會配合市府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相關作為(減租部分)	0.18
市場處	補助臺北市市場發展基金辦理全場停業超過一個月以上之市集紓困補助計畫	0.14
	補助臺北市市場發展基金配合市府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相關作為(減租部分)	1.00
文化局	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西門紅樓及臺北市電影主題公園經營管理及藝術推廣(因疫情影響致收入短收)	0.17
社會局	急難救助	0.80

一、因應新冠肺炎疫情辦理防治等所需經費之明細(3/4)

(三) 振興6.44億元



單位：新臺幣億元

機關名稱	計畫項目	金額
產業發展局	臺北市休閒農業紓困振興計畫	0.07
市場處	補助臺北市市場發展基金辦理市集消費回饋及振興措施	0.50
商業處	提振臺北市商圈商機計畫	0.40
	臺北市餐飲業零售業振興措施	4.50
文化局	藝文產業振興措施	0.20
觀光傳播局	臺北市國旅自由行住宿補助	0.57
體育局	運動產業振興措施	0.20



一、因應新冠肺炎疫情辦理防治等所需經費之明細(4/4)

(四) 產業數位轉型4.79億元



單位：新臺幣億元

機關名稱	計畫項目	金額
產業發展局	中小企業與商圈數位轉型培育課程暨數位工具應用獎勵補助措施	0.04
市場處	補助臺北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推廣預約交易制度	0.04
商業處	臺北市商業數位轉型應用計畫	0.12
社會局	敬老儲值金計畫	4.59

二、110年度本市總預算災害準備金動支情形

110年度本市總預算**災害準備金**編列17.50億元，**截至110年9月17日止**已奉准動支15.01億元，**餘2.49億元**，動支情形如下：

單位：新臺幣億元

項 目	核准動支數
總 計	15.01
一、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之相關經費	8.67
(一)防治經費	6.43
(二)紓困經費	2.24
二、救災緊急搶修、災後搶救及復原工作等經費	6.34